

证券代码：870484

证券简称：英普环境

主办券商：安信证券

杭州英普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修订内容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治理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，修订对照如下：

原规定	修订后
第十三条 经依法登记，公司的经营范围：制造：环境治理化学品（除化学危险品及易制毒化学品）、环保设备。服务：环保技术、环保设备的技术咨询、技术服务、成果转让；环保工程的设计、施工（凭资质证书经营）；实业投资；批发、零售：净水设备、机电设备、节能设备；货物进出口（法律、行政法规禁止经营的项目除外，法律、行政法规限制经营的项目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）。（以公司登记机关核定的经营范围为准）	第十三条 经依法登记，公司的经营范围：许可项目：建设工程设计；货物进出口；施工专业作业；各类工程建设活动（依法需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，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）。一般项目：专用化学产品制造（不含危险化学品）；专用化学产品销售（不含危险化学品）；化工产品销售（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）；气体、液体分离及纯净设备销售；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；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；技术服务、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交流、技术转让、技术推广；环保咨询服务；工程管理服务；企业总部管理（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，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）。

--	--

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：否

除上述修订外，原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，前述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。

二、修订原因

本次修改《公司章程》是根据公司的发展需要，将更有利于公司发展，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杭州英普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

杭州英普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6月15日